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河南恒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核查报告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泰长财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河南恒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发股份”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恒发股份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以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 年 5 月 23 日，河南恒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河南恒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根据前述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披露，本次定向发行股票 8,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2,000,00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3-019）、《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河南

恒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出具了《关于同意河南恒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3）1204 号）。2023 年 6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2023 年 6 月 30 日，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缴款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证天通（2023）验字 32100002 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为规范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制度及公告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责任追究及信息披露要求。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监管情况

恒发股份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垣支行	41050163770800003084	12,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12,000,000.00 元全部存放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且恒发股份已与相关各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综上，恒发股份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规定，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等要求；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为本次股票发行而设立的专项账户内；并与相关各方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恒发股份经审议并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具体如下表：

序号	预计明细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1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0.00
合计	-	12,000,000.00

恒发股份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2,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1 月 27 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完成注销。

2023 年度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具体如下表：

项目	2023 年年度使用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2,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1,620.59
总计	12,001,620.59
二、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12,001,619.85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货款）	12,000,373.05
手续费	1,246.80
三、注销时结余利息转回公司基本户金额	0.74
四、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23 年度，恒发股份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恒发股份按照既定用途使用募集资金，未发现存在募集资金违规存放与使用的情形。

六、主办券商结论性意见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主办券商对河南恒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无异议。

有限责
任用

（本页无正文，为《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河南恒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4 月 10 日

公司